

弥漫着风花雪月的博弈

作家赵玫力作典藏
五叶丛书·铜雀春深

小百
说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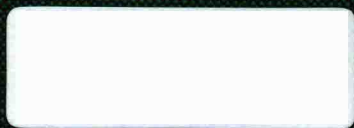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百花文艺出版社



铜雀
春深



赵玫
著



铜雀 春深

赵玫 著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百花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铜雀春深 / 赵玫著. -- 天津: 百花文艺出版社,
2015.10

(五叶丛书)

ISBN 978-7-5306-6740-8

I. ①铜… II. ①赵…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27232 号

选题策划:李勃洋

整体设计:郭亚红

责任编辑:高 为

责任校对:陈 凯

出版人:李勃洋

出版发行:百花文艺出版社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编:300051

电话传真: +86-22-23332651 (发行部)

+86-22-23332656 (总编室)

+86-22-23332478 (邮购部)

主页: <http://www.baihuawenyi.com>

印刷:天津金彩美术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字数: 203 千字

印张: 10.625

版次: 2015 年10 月第1 版

印次: 2015 年10 月第1 次印刷

定价: 39.00 元

在爱和欲的迂回中(代序)

赵玫

小说所以定名为《铜雀春深》，是因为“铜雀”和“春深”刚好体现了女性在男权社会中对权利的索求。“铜雀”在某种意义上是帝王的象征，而帝王自然也就意味了政治。“春深”则大多和女人相关，委婉而暧昧地意指了男欢女爱。于是“铜雀春深”在某种意义上，或者就代表了那些为生存而竞相争宠的女人们。

最早的铜雀台建于“建安十五年，冬，作铜爵(雀)台”。“爵”和“雀”在古代或许是通假字。但“铜爵台”似乎更为精准，因古人就是以“爵”这种饮酒器皿的样子来修建祭台的，以象征逝者冥府依旧有酒。但我更喜欢“铜雀台”。单单一个“雀”字，就如精灵般委婉了起来，在云锦般的羽毛中倾尽女性的柔软。

建安十五年的铜雀台，在今天河北临漳西南古邺城的西北隅。与金虎、水井二台合称“三台”，只是台基大部已被漳水冲毁。

史书中说，曹操遗命葬已于邳之西岗。死后妾伎（伎，古代以歌舞为业的女子）在铜雀台早晚供食，每月初一、十五奏乐歌唱，于歌声中瞻望曹操陵墓。“后人悲其意而为之咏也。”总之，曹操死后，后宫们齐聚铜雀台，歌之舞之，以寄托她们对先王真假难辨的思念。

所以小说被称为《铜雀春深》，在某种意义上暗合了这一词组的原始意象。女人们在爱和欲的迂回中，将她们的身体和权力纠缠了起来。事实上，当今女性无论对情色的付出，还是对权力的热衷，都和古代妾伎没什么两样。而性，也自然而然地在其中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仿佛阶梯或桥梁。而很多女人，在某种意义上，就是由此而抵达利益高峰的。

小说中这些当代妾伎出自不同家庭，背负各异身世。她们中既有阳春白雪、曲高和寡者，亦有下里巴人、俗不可耐者。不同的生存阅历导致了她们不同的行为方式。但有一点是相同的，那就是她们都不约而同地对升迁有极大的欲望。

于是在通往权力的道路上，她们将巴结男性上司的“事业”做得响遏行云。对主子，她们当然要做出真心崇拜抑或由衷热爱的样子，目的，仅只是为了能进入对方的视野。她们和权势男人的关系一如嫔妃与帝王。

在女人们趋之若鹜的臣服中，对权力的崇拜几乎成为某种责任。她们竞相攀龙附凤，机关算尽，极尽争宠之能事。随之环境变得令人窒息，为着“雀台”，女人们被挤压在一条狭窄的道路上。她们艰辛地跋涉其中，以至于不惜以色相出卖灵魂。而身体对她们来说已非禁忌，像商品一样，无非交易。

这种看似争奇斗艳的景观,事实上已经超越了邀宠的原始状态。女人们不再单纯地需要男人的宠幸,更希望男人能对她们委以重任。于是无论花瓶般妖娆的年轻女孩,还是风韵不再的中年女性,都甘愿在男上司的摆布下实现她们人生的价值。于是她们慢慢了悟,她们所长袖善舞的,绝然不是爱情中的争风吃醋,而是权力漩涡中的生死拼杀。

总之,这些觉醒的女人,已不是将人生目标锁定在爱或婚姻上的庸常之辈。她们要在这个男人的世道中,将男人玩弄于股掌之中,进而不着痕迹地改变自己的人生。

在如此斑斓的角逐中,女人们竞相将武则天当作效仿的楷模,进而对唐朝女性参政的昌明景象心向往之。于是小说营造出某种与盛唐后宫的历史对位。不经意间,你便会在不同的女性身上,看到长孙皇后、武则天、上官婉儿乃至高阳公主的影子,看到古往今来虽花样翻新但本质未变的前世今生。尝试着在当代生活中营造出一种历史的格局,这或许只是某种虚妄的探求。

男上司是小说中唯一的主角。因所有人的所有行为都因他而起。他总是在红尘环绕中举棋不定,又总是在风花雪月中难抵诱惑。他从来都是旧爱不去,就有了新欢。并且永远是有了新欢,才了断旧爱。慢慢地他将这一单新旧情感的生意做得天衣无缝。谁都不知道他怎样摆平了那些被遗弃的女人,又怎样了结了此前的恩恩怨怨。他的困惑来自他总是不能正确选择自己的红颜知己,于是总是悔之晚矣,以至于不断成为女人的人质。对他来说,有的女人就像捆绑在他身上

的炸弹，随时随地都可能将他送进地狱。

最终的好离好散，并不是因为女人通情达理，而是他决意以死亡为代价，彻底结束这风花雪月的博弈。不过令他九泉之下欣慰的是，他曾经的女人竟如古代妾伎般聚在一起，早晚供食，奏乐唱歌，遥望想象中的斯人之墓……

但没过几天，她们便又振作起来，因为，新上司走马上任了。

目 录

- 1 那一刻她仿佛在云端
- 7 他厌倦了偏远小镇的生活
- 18 没有窗的房间
- 29 他怀着卑微的心理跟在女人身后
- 38 就像是一部血腥的影片
- 49 她走进社长办公室时犹如惊鸿一瞥
- 61 我单知道,我家阿毛……
- 71 让更多人感受到她是他的情人
- 86 每一个黄昏都意味着无法挽回的人生
- 93 那一刻他们都紧张起来
- 106 他说他要兴利除弊
- 115 他就像对待男人一样对待她
- 121 我只要其中的一个,随便谁

134 看她在画框中慢慢凋零
146 然后就有了那个深切的拥抱
158 在优雅的咖啡桌前，她们剑拔弩张
171 耶和华是我的牧者
181 但是她已经箭在弦上
195 信中的每一个字都让他难逃其咎
205 有时候做爱之于他们就像犯罪
219 那一刻他们都想俘获对方
233 你认为简·爱就不配得到爱
241 改革的目的当然就是革除异己
257 几天来右眼一直在跳
270 他一度成为她们的人质
279 小爱神射出的箭让真相大白
293 未央小心翼翼地叩响了廖也夫的门
300 直到他突然收到婚礼请柬
313 她们都坚信自己是爱他的
325 收束了美丽的羽毛
332 尾 声

那一刻她仿佛在云端

被午夜的电话惊醒。那一刻她以为在云端。黑暗中她听不到电话的铃声，也听不到窗外掠过的呼啸的风。但她还是本能地从床上跳起来。跳进一片黑暗的迷茫中。她用了很长时间才让自己从睡梦中醒来，当然，她立刻就忘记了刚刚还在的那个梦中故事。

当她终于扭亮台灯，那催促的铃声却戛然而止。她想那或许是一个打错的电话。她望着被灯光照射的那部电话，在死寂的气息中荒芜着她的思绪。

不知道什么人非要在这种时候打电话，当然，她曾经历过很多这样的骚扰。沉睡中被惊醒的感觉令她惊惧，仿佛心要从喉咙里跳出来。然后是电话那端的喋喋不休，常常是愤怒伴随着哭泣，女人的歇斯底里。这样的电话通常是打给她丈夫的。但她对此已习以为常。

她丈夫抓起电话后会立刻离开他们的床。但她已经被电话中女人的咆哮吵醒了。后来他们更换了床边的有绳电话，

美其名曰不干扰对方的睡眠。男人拿起无绳电话后立刻离开房间，前往离卧室最远的书房并关上门。然后她就什么也听不到了，更不必费心揣摩他将怎样平息这午夜的纠缠。

是的，一个打错的电话，她无须在意。或者，她丈夫的员工们并不知此刻他正出差在外。他身为一社之长自然会有无数公干。她想这时候他一定已经到了他要去的那个城市。

她这样想着躺回温暖的床上。很舒展地放平身体，不再想刚刚的那个电话。她只是同情那些一定要在午夜拨响电话的人，无论他们到底是为了什么。

于是睡意慢慢袭来，周遭变得蒙眬。她觉得能睡在午夜是人生最完美的境界之一。不管白天醒来将遭遇怎样的困厄，但只要想到夜晚能平静地躺在床上，便有一种安稳的感觉。

寂静中，她终于听到了窗外的风。那是种她非常熟悉并喜欢的声音。哪怕狂风大作，地动山摇，只要能置身于家的安宁中。同样地，她也喜欢在倾盆大雨中蜷缩于自己的床榻，听窗外雷声雨声不停的敲击。她想到夜空中星月的冷，而她却不能把她的温暖给予它们。在如此悲天悯人中她再次从容入梦，如果不是重新响起那锲而不舍的电话铃声。

这一次她游刃有余地拿起电话。但即或将电话贴在耳边，铃声依旧响个不停。听筒里没有任何声音。这一次她真的不知道那人为什么要打这午夜的电话了。她想，也许是他，但立刻否定了，因为，他从来不在深夜打电话，无论遇到什么。

于是她确定这是个打错的电话，但铃声为什么不肯停下

来？那铃声锲而不舍地仿佛要告诉她什么。她于是从床上爬起来，循着那声音向前走。直到走进门厅才恍然意识到，刚才响的并不是电话而是门铃声。于是蓦地紧张起来，毕竟家里只有她一个人。她开始心里发慌，不敢回应门外的敲击声。站在漆黑的门廊下，甚至不敢呼吸。她在黑暗中等待着。就在她几近绝望的那一刻，门外终于传来了，她熟悉的声音。

是我，康铮。那声音说。

康铮？

房间里传出一道道打开门锁的声音。但却，突然地，又停了下来。

女人说，不，你还是走吧。

别这样。开门。

深更半夜，我怎么可能让你进来？

求你了，请打开门。外面的人几乎在哀求。

不不，我不能！

你听我说……

你明明知道，他不在家。

像一团风，夹带着，漫天飞雪。在风雪中，她不得不依偎在康铮的臂弯中。她知道从此那纷纷攘攘的烦恼就没有了。没有了寂静与落寞。就是说，她再也不会被午夜的电话吵醒了。她于是彻底解脱了。或者她坚信她爱这个男人，但有人会相信她的表白吗？甚至她自己。

不知道这场纷纷扬扬的大雪是什么时候开始的。但总之

他被从汽车里拽出来的时候，夜空晴朗澄澈。所以他的死应该和天气没有关系。因此她不想怨天尤人。

没有人知道汽车是怎么翻到沟里的。只是一个偶然的过客，在高速公路上偶然发现了那辆跌落在路边草丛中的汽车，于是他满怀同情地打了电话。公路警察说，死者被救出来时已周身冰凉，没了气息。总之，该做的都做了，他们已仁至义尽。奇怪的是，在这场翻车事故中，死者身上竟没有一处伤痕；更加蹊跷的是，那辆车就像是有人故意停在沟里的，没有任何被撞击的痕迹。后来那辆车被拖上公路，竟能立刻在高速公路上飞速行驶。

远远地，她就看到了那个出事的地点。在手电筒交织的光束间，是再度飞舞的漫天雪花。那雪花精灵般洋洋洒洒，毫无顾忌，仿佛天空是舞台，黑夜是背景，而它们是，恣意妄为的舞的精灵。

而她，蓦地昏倒在康铮的臂弯中。毕竟这是她从不曾经历的亲人的死亡。她甚至也不曾经历过昏厥，不曾体验过这种丢失了意识的感觉。但她就是静止在了康铮的怀抱中。那一刻在她的生命中只剩下了气息。但是她觉得她还是听到了什么。那曲终人散的悠悠回声。

她知道她只是呈现出昏倒的姿势。其实她的心里一直很明白。是的，她立刻就猜到了，为什么午夜的铃声响个不停。当她在飘飘落雪中感觉到眼泪慢慢流下来，便意味着，她已经接受了这个既定的残酷现实。即是说，她知道从此她的丈夫没有了。

她突然记起她曾诅咒过他的死。就那样和他的情妇一道死在高速公路上。但她并不是真的要他死，她只是烦透了那些不断打来的讨爱的电话。她怎么会真的要他死呢？她知道无论怎样花街柳巷，他们的感情都是割不断的。他们深深地爱着对方，也曾誓言不离不弃。唯独这一次，他真心求死，一定是他对她的人生已不抱希望。

她不记得自己怎样走进了暴风雪，亦不知她怎么能承受如此凛冽的寒风。她只是依偎在康铮身上艰难前行。是她提出不去殡仪馆的，她只想在他出事的地方看到他。

事实上事发地点离城市并不远。她不知他为何要星夜返回。说好了他要去另一座城市出差，或者他根本就没有离开过？

他骗她？但是他干吗要骗她呢？

他对他的风流艳遇从来不闻不问。她的原则是只要他能把她放在心上。她不闻不问是因为她信任他。她相信他只是风流，而不曾背叛。她一直觉得男人和别的女人做爱并不是背叛。背叛是观念上的，而艳遇，有时候只是逢场作戏。她甚至喜欢她的男人能被她以外的女人喜欢，如此才能证明他真正的魅力。

她终于看到了躺在雪地里那个僵硬的人。他的身上落满雪花，几乎被大雪掩埋。她本来一直渴望这场雪，对冬雪她始终怀有某种近乎疯狂的迷恋。为此她已经等待了很久。当她终于迎来了这场雪，想不到，同时迎来的，还有灾难。

当她贴近他的脸，她便不再流泪。她觉得那一定是他的

愿望，所以他是幸福的。是他自己选择了这个飞雪中的定数，也是他主动交付了他自己。她觉得他躺在雪中的样子很安详，紧闭的双眼，仿佛在梦中。她便也跟着他的心愿而心满意足，因为他终于解脱了，那是他的福分。她便是以这种心态面对亲人死亡的。然后她任由那些陌生人处置他的尸体。她知道从这一刻起，他就不再是她的人了。

她站起来，离开那个死去的男人，不再回头。她独自在大雪中走了很久。然后告知出版社的人，她不去参加他的追悼会了。她不管别人怎么说，她坚信自己是爱他的。

他厌倦了偏远小镇的生活

他第一次见到她是在历史系资料室。那时候他刚刚投身于历史系教授沈依然的门下。那之前他厌倦了偏远小镇的生活，厌倦了中学历史课教师的工作。尽管他已经读了大学，却并没有因此而改变自己的人生。什么知识改变命运，全都是无稽之谈，他的命运改变了吗？无非和穷酸的父亲一样，继续着乡村知识分子的默默无闻。他是个对知识满怀了真诚和敬意的年轻人，父辈的生活当然不是他想要的，读破万卷书难道就是为了这可怜的生存？

于是他决意有病乱投医。尽管不知未来是什么，但还是义无反顾地辞去了教师职位，在简陋的房舍中开始了跳过硕士、直接报考博士生的宏图伟业。那一段苦读的日子至今难忘，所余不多的积蓄仅够他维持最起码的生活水平。他如此头悬梁、锥刺股地日夜苦读，却并没有得到立竿见影的结果。一开始他报考的都是国内一流大学，于是他的妄自尊大报应了他。一连三年的名落孙山，狠狠教训了他，以至于他不得不

放下身段。之前他曾被讥讽为“书蠹”，而他苦读的方式，其实更像是一个顽强的乞讨者。

在第四年的报考中他终于看到了希望，这时候他关于中国古代历史的知识已近炉火纯青。他极有建树地写出了好几篇关于盛唐时期的学术论文，涉及了那个时代的宗教、哲学、建筑、诗歌，乃至女性政治等一系列领域。事实上他的学术水平，已经不逊于那些浪得虚名的大学教授。

结果破天荒地，有好几所名牌大学录取了他。在如此可以挑肥拣瘦的状况下，他还是毫不犹豫地选择了沈依然。尽管临江大学的所在地并不是他梦寐以求的大城市，但临江大学的历史系却因为沈依然而排名高校榜首。加之他几乎读遍了沈先生关于唐朝历史的所有著作，深谙沈先生潜心学问的为人之道。就单单是为了沈先生大学问家的纵横捭阖，汪洋恣肆，他也要成为沈依然的弟子。在心里，他其实一直是将沈先生引为同道的，尽管他尚不具备高攀的资格。

三年的博士生活无疑彻底改变了他。这在他自己都不曾预期。而所有支撑他最终完成梦想的，在某种意义上，不是他自己的奋斗，亦不是恩师的教诲，而是，他在历史系资料室偶然看到的那位让他从此魂牵梦绕的女性。

不知道为什么从第一眼，他就认定了这是他的女人。当时他已经在恩师的举荐下，开始了在四季出版社古籍编辑室的实习。

那时候他依旧孑然一身。一门心思地做学问让他暂时忽略了情感问题。不过对自己的未来他还是有所预期，哪怕仅